

证券代码：603373

证券简称：安邦护卫

公告编号：2026-046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经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李德锋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德锋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李德锋先生现任公司战略与投资管理部主任，2016年至2026年就职于财通证券，历任财通证券运营管理部综合部经理，投行总部项目管理部负责人、投行二部负责人，董事会办公室督导，战略投行总部（并购融资总部）副总经理，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验，具有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以下情形：

-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4.3.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最近36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3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 最近36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

4.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李德锋先生不存在兼任公司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的情形。其兼任的公司战略与投资管理部主任，能够明确区分与董事会秘书的职责，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独立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二、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提名委员会建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李德锋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提名委员会认为李德锋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所需的相关专业知识、经验和能力，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未发现李德锋先生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李德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李德锋先生已于 2026 年 7 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6 年第 4 期主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并获得了《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公司已按规定就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事项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备案。

特此公告。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9 日

附件：董事会秘书简历

李德锋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河南大学经济学学士、中国政法大学法律硕士；已通过上交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通过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2016 年至 2026 年就职于财通证券，历任财通证券运营管理部综合部经理，投行总部项目管理部负责人、投行二部负责人，董事会办公室督导，战略投行总部（并购融资总部）副总经理；2026 年 5 月起任安邦护卫集团战略与投资管理部主任。

李德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